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1 号——持续督导》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作为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统联精密”“公司”）持续督导工作的保荐机构，负责统联精密上市后的持续督导工作，并出具本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一、持续督导跟踪工作情况

序号	工作内容	持续督导情况
1	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持续督导工作制度，并针对具体的持续督导工作制定相应的工作计划	保荐机构已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了持续督导制度，并制定了相应的工作计划
2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在持续督导工作开始前，与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签署持续督导协议，明确双方在持续督导期间的权利义务，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	保荐机构已与统联精密签订《保荐协议》，该协议明确了双方在持续督导期间的权利和义务，并报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
3	通过日常沟通、定期回访、现场检查、尽职调查等方式开展持续督导工作	保荐机构通过日常沟通、定期或不定期回访、现场检查等方式，了解统联精密业务情况，对统联精密开展了持续督导工作
4	持续督导期间，按照有关规定对上市公司违法违规事项公开发表声明的，于披露前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后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统联精密在持续督导期间未发生按有关规定须保荐机构公开发表声明的违法违规情况
5	持续督导期间，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出现违法违规、违背承诺等事项的，自发现或应当发现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报告内容包括上市公司或相关当事人出现违法违规、违背承诺等事项的具体情况，保荐人采取的督导措施等	统联精密在持续督导期间未发生违法违规或违背承诺等事项

序号	工作内容	持续督导情况
6	督导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并切实履行其所做出的各项承诺	在持续督导期间，保荐机构督导统联精密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遵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切实履行其所做出的各项承诺
7	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公司治理制度，包括但不限于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议事规则以及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规范等	保荐机构督促统联精密依照相关规定建立健全完善的公司治理制度，并严格执行公司治理制度
8	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内控制度，包括但不限于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和内部审计制度，以及募集资金使用、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对外投资、衍生品交易、对子公司的控制等重大经营决策的程序与规则等	保荐机构对统联精密的内控制度的设计、实施和有效性进行了核查，统联精密的内控制度符合相关法规要求并得到了有效执行，能够保证公司的规范运行
9	督导上市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信息披露制度，审阅信息披露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并有充分理由确信上市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保荐机构督促统联精密建立健全信息披露制度并严格执行，审阅统联精密信息披露文件及其他相关文件
10	对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文件及向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的其他文件进行事前审阅，对存在问题的信息披露文件及时督促公司予以更正或补充，公司不予更正或补充的，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对上市公司的信息披露文件未进行事前审阅的，在上市公司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后五个交易日内，完成对有关文件的审阅工作，对存在问题的信息披露文件及时督促上市公司更正或补充，上市公司不予更正或补充的，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保荐机构对统联精密的信息披露文件进行了审阅，不存在应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的情况
11	关注上市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上海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或者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出具监管关注函的情况，并督促其完善内部控制制度，采取措施予以纠正	统联精密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该等事项
12	持续关注上市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履行承诺的情况，上市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未履行承诺事项的，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统联精密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承诺的情况

序号	工作内容	持续督导情况
13	关注公共传媒关于上市公司的报道，及时针对市场传闻进行核查。经核查后发现上市公司存在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与披露的信息与事实不符的，及时督促上市公司如实披露或予以澄清；上市公司不予披露或澄清的，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	经保荐机构核查，不存在应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的情况
14	发现以下情形之一的，督促上市公司做出说明并限期改正，同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报告：（一）涉嫌违反《上市规则》等相关业务规则；（二）证券服务机构及其签名人员出具的专业意见可能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等违法违规情形或其他不当情形；（三）公司出现《保荐办法》第七十一条、第七十二条规定的情形；（四）公司不配合持续督导工作；（五）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保荐人认为需要报告的其他情形	统联精密未发生该等情况
15	制定对上市公司的现场检查工作计划，明确现场检查工作要求，确保现场检查质量	保荐机构已制定了现场检查的相关工作计划，并明确了现场检查工作要求
16	上市公司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 15 日内进行专项现场核查：（一）存在重大财务造假嫌疑；（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涉嫌侵占上市公司利益；（三）可能存在重大违规担保；（四）资金往来或者现金流存在重大异常；（五）上海证券交易所或者保荐机构认为应当进行现场核查的其他事项。	统联精密不存在该等情况

二、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情况

2022 年度，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未发现公司存在问题或需整改的情形。

三、重大风险事项

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如下：

（一）经营风险

1、技术创新风险

随着行业竞争不断加剧以及下游应用领域的不断发展，下游客户将会对产品的质量、性能以及工艺等提出更高的要求。如果公司在未来的市场竞争中，

无法持续增强技术创新能力和提高生产工艺水平，保持产品的快速更新迭代，可能面临无法及时满足市场和客户需求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和财务状况造成一定的不利影响。

2、对苹果产业链依赖的风险

2022 年度，公司对苹果产业链的收入占比及依赖程度较高。苹果公司的各类消费电子产品每隔一段时期均需要进行更新、升级换代，相应地就会对零部件制造商提出相关产品的迭代需求。如果公司不能及时跟进苹果公司的产品设计、开发需求，或者短期内市场上出现了跨越式的技术突破而公司未能跟进，则公司与苹果公司之间的商业合作可能会因此而受到不利影响，进而影响公司业绩。

3、产品下游应用领域单一的风险

目前，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平板电脑、无人机以及智能穿戴设备等消费电子领域，应用领域较为单一。如果未来消费电子产业受宏观经济因素等影响而未能保持稳定地增长且公司未能成功拓展新的产品下游应用领域，可能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一定的影响。

（二）财务风险

目前公司外销收入占比较高，公司产品直接出口主要以美元等外币进行贸易结算。如果未来人民币汇率出现大幅波动，公司面临人民币汇率变动所导致的汇兑损失风险。

（三）宏观环境风险

当前国内外经济形势复杂多变，宏观环境的不稳定、不确定性因素明显增多。若宏观经济形势出现较大变化，公司将面临业务波动的风险，进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一定的影响。

四、重大违规事项

2022 年度，公司不存在重大违规事项。

五、主要财务指标的变动原因及合理性

2022年度，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如下所示：

单位：元

主要财务数据	2022年度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
营业收入	508,643,174.16	354,533,625.45	43.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4,354,081.76	47,437,301.23	98.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2,393,492.06	41,690,175.13	73.6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481,037.89	79,107,472.71	64.94
主要财务数据	2022年末	上年度末	增减变动幅度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13,552,323.29	1,120,744,094.54	8.28
总资产	1,672,920,898.22	1,500,044,573.35	11.52
主要财务指标	2022年度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4	0.56	5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2	0.56	46.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5	0.49	32.6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09	14.63	减少6.54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20	12.86	减少6.66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1.91	11.72	增加0.19个百分点

上述主要财务数据的变动情况如下：

1、营业收入本年度比上年同期增加 43.47%，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在稳定发展 MIM 精密零部件业务的基础上，扩大 CNC、激光加工、精密注塑等其他制造工艺的规模化生产能力，满足了终端客户多样化的精密零部件需求，推动了公司营业收入的稳定增长。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加 98.9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加 73.65%，主要原

因系：

- (1) 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度稳定增长；
- (2) 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不断进行工艺创新，提升精密制造能力；
- (3) 本期汇率波动以及公司闲置资金理财产生的收益较上年增加；
- (4) 本期收到的政府补助增加。

3、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长 64.94%，主要原因系：

- (1) 本报告期内销售回款增加；
- (2) 本报告期内收到出口退税增加以及适用增值税留抵退税政策导致收到税费返还增加；
- (3) 本报告期内收到的政府补助增加。

4、基本每股收益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加 50.00%，稀释每股收益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加 46.43%，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加 32.65%，主要系本期净利润增加所致。

六、核心竞争力的变化情况

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 强大的工艺创新能力

工艺创新是公司持续发展的核心竞争优势。公司的研发团队汇集了跨专业、跨行业的优秀技术人才。在科学思想和方法论的指导下，凭借扎实的专业理论基础，结合丰富的精密制造实战经验，公司能率先提出并实施具有创造性及综合比较成本优势的技术方案解决客户的痛点、难点，从而在激烈的竞争中突围。并且，公司也能不断推陈出新，实现工艺迭代、技术迭代、设备迭代，不断提升效率及良率，从而保持比较竞争优势。

(二) 突出的精密制造能力

公司具备较为全面的精密制造能力，在材料、模具、工艺及自动化等方向拥有多项核心技术，覆盖精密制造全流程。并且，公司围绕核心技术也建立起

了自主知识产权体系。报告期内，公司新增“一种钛合金金属粉末注射成型喂料及其制备方法”等3项发明专利。截至2022年末，公司累计已获得授权专利51项，包含12项发明专利，另有在审发明专利14项。

（三）快速响应客户需求的能力

公司的主要客户群体为消费电子领域以创新驱动著称的品牌厂商，其不仅对产品的技术要求具有前瞻性和挑战性，而且对供应商的响应速度有严格的要求。公司技术及管理团队拥有复合型专业背景，能够回归工艺原理本身，快速定位技术难点及解决方向；基于跨行业精密制造经验以及综合制程的解决问题能力，能在较短时间内实现制程工艺的系统整合及优化；加之多年与国际大客户沟通经验，能准确迅速理解、响应客户需求。因此，公司能在短时间内为客户提供一站式、高质量且具有比较成本优势的技术解决方案，并在竞争中脱颖而出、占领先机。

（四）较高的自动化水平

随着产品不断向轻薄化、结构复杂化、高精度、高外观要求的趋势发展，精密制造领域已经由人力密集型在向技术密集型深度转化。一直以来，公司都高度重视自动化能力的建设，以通过不断提升的自动化水平来巩固自身工艺创新的成果及制程管控优势。

公司针对定制化产品要求及工序特点，配套定制化的自动化方案，结合合理化、优化后的制程工艺，不断进行改造、升级。公司大力推行自动化，是为了利用自动化打破单工序的边界、突破人手的限制，从而系统整合制程工艺，通过自动化衔接前后工艺制程以避免不必要的材料及时间的损耗。同时，也可以通过减少人为干预，保证生产的稳定性及同质性，进一步提升生产效率及良率。经过多年沉淀，公司目前已经具备自动化自研、自产能力，主要制程工序皆已实现自动化，并在持续迭代中逐步向全制程自动化、智造化升级。依托较高的自动化水平，公司的盈利能力持续增强。

（五）优质的客户资源

凭借良好的技术协同、过硬的产品质量和优质服务，公司作为直接供应商，与苹果、亚马逊、大疆等技术驱动型客户已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并且在

核心客户的部分产品线也成为了主力研发供应商。在做深做透大客户的同时，优质的客户资源也在不断助推公司进一步巩固竞争优势。

由于公司服务的终端品牌商在行业内市场占有率高、市场影响力大且产品线丰富，随着双方合作关系的递进、合作业务领域不断拓展，公司产品结构在不断优化、成长空间也在不断扩大。其次，基于终端品牌商的产品设计和方案均有一定的前瞻性，通过与之合作，公司的研发能力、管理能力、品质管控能力在行业内持续保有较高水平。最后，与行业内标杆性企业紧密合作逐步累积的口碑及形成的良好示范效应，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行业认可度，促进公司与其他优质客户达成合作，从而推动公司业务的持续增长。

2022年度，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七、研发支出变化及研发进展

（一）研发支出及变化情况

2022年度，公司研发投入为6,055.61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45.77%。顺应行业发展及市场需求的变化，公司加大对转轴类精密零部件加工技术、3D打印技术、钛合金材料开发及应用技术、医疗类精密金属加工工艺技术及自动化升级改造等方面的研发投入力度，为公司后续发展做技术储备。2022年8月，凭借公司在MIM行业的领先地位，公司被认定为国家第四批专精特新“小巨人”。

（二）研发进展

截至2022年末，公司已拥有授权专利51项，其中发明专利12项，另有在审发明专利14项。

八、新增业务进展是否与前期信息披露一致

不适用。

九、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及是否合规

截止2022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金额人民币243,036,428.49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196,531,423.75元，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772,852,134.13元的差异金额为人民币333,284,281.89元，其中：（1）

351,193,793.88 元系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未到期金额；（2）5,083,307.37 元系已用自有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未含税），由于公司未在募集资金到账后 6 个月内置换已用自有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故公司不再置换相关费用。（3）12,826,204.62 元系扣除手续费后的利息收入、理财收入。

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1 号——持续督导》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

十、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核心技术人员持股、质押、冻结及减持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核心技术人员的持股情况如下：

姓名	在公司任职	直接持股		间接持股		
		股份数量 (万股)	股份比例	持股主体	股份数量 (万股)	股份比例
杨虎	董事长、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2,414.41	21.56%	深圳浦特（合伙）	564.83	5.04%
				泛海统联（合伙）	137.53	1.23%
郭新义	董事、副总经理	-	-	泛海统联（合伙）	88.63	0.79%
侯灿	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	-	泛海统联（合伙）	36.68	0.33%
侯春伟	监事、核心技术人员	-	-	泛海统联（合伙）	36.68	0.33%
陈宏亮	监事会主席	-	-	泛海统联（合伙）	36.68	0.33%
陈勇	核心技术人员	-	-	泛海统联（合伙）	30.56	0.27%
严新华	核心技术人员	-	-	泛海统联（合伙）	30.56	0.27%

除上述持股情况外，杨虎、郭新义、侯春伟、陈勇、陈宏亮通过国金证券统联精密员工参与科创板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持有公司股份，合计持股数量 280 万股，合计持股比例 2.5%。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

人员持有的股份均不存在质押、冻结及减持的情形。

十一、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保荐机构认为应当发表意见的其他事项

无。

(本页无正文，为《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泛海统联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朱国民

朱国民

柳泰川

柳泰川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8日